

证券代码：300836

证券简称：佰奥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5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6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考附件二），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昆山市玉山镇龙华路 8 号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 号楼二楼会议室黄河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 1-3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会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30-5: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昆山市玉山镇龙华路 8 号 2 号楼一楼大厅。

联系地址：昆山市玉山镇龙华路 8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215316

联系人：朱莉华

电话号码：0512-33326888

传真号码：0512-36830728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不接受电话登记；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36”，投票简称为“佰奥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

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 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说明：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画“√”。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
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